

编号：STDG.FTZ.ABG

版本号：002

福田汽车客运站安全标准化管理规范

(2010 年 3 月第 2 版)

福田汽车客运站

二〇一〇年三月

《福田汽车客运站安全标准化管理规范》(2010 年 3 月第 2 版)经福田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审议通过，现予以正式颁布。

福田汽车客运站
(盖章)

站 长:

年 月 日

目 录

- 1. 目的与范围 4
- 2. 引用文件 4
- 3. 术语与定义 5
 - 3.1 汽车客运站 5
 - 3.2 一级车站 5
 - 3.3 配客点 5
 - 3.4 客运站经营 6
 - 3.5 营运客车 6
 - 3.6 三品 6
 - 3.7 安全标准化 6
- 4. 主要内容 6
 - 4.1 负责人与责任 6
 - 4.1.1 负责人 6
 - 4.1.2 方针与目标 7
 - 4.1.3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8
 - 4.1.4 安全生产责任制 9
 - 4.1.5 安全生产投入 9
 - 4.2 风险管理 9

- 4.2.1 范围与评价方法 9
- 4.2.2 风险评价 10
- 4.2.3 控制措施 11
- 4.2.4 风险控制 11
- 4.2.5 风险信息更新 11
- 4.3 法律法规与管理制度 11
 - 4.3.1 法律法规 11
 - 4.3.2 符合性评价 12
 - 4.3.3 安全管理制度 12
 - 4.3.4 安全操作规程 12
 - 4.3.5 修订 13
 - 4.3.6 安全管理档案 13
- 4.4 安全教育培训 13
 - 4.4.1 培训机构 13
 - 4.4.2 培训计划 13
 - 4.4.3 培训内容 14
 - 4.4.4 培训时间 14
 - 4.4.5 教育培训管理 14
- 4.5 运营作业安全管理 15
 - 4.5.1 场站设备设施管理 15
 - 4.5.2 乘客进站“三品”检查 15
 - 4.5.3 进站车辆安全检查 16

- 4.5.4 出站车辆检查登记 17
- 4.6 事故应急与处理 18
 - 4.6.1 事故报告与施救 18
 - 4.6.2 应急组织指挥 18
 - 4.6.3 应急预案与演练 18
 - 4.6.4 事故调查处理 19
- 4.7 安全检查与隐患整改 19
 - 4.7.1 安全会议 19
 - 4.7.2 安全检查 20
 - 4.7.3 隐患整改 20
- 4.8 绩效考核 22
 - 4.8.1 安全标准化绩效考核制度 22
 - 4.8.1 完善安全标准化的实施计划和措施 22

福田汽车客运站安全标准化管理规范

1. 目的与范围

为规范车站安全生产活动，实现车站安全生产和风险的防范与控制，提高安全管理水平，保障旅客生命和财产安全，持续改进安全生产状况，制定本文本。

本规范适用于车站开展生产经营活动。

2. 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规范的引用而成为本规范的条款，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规范。

《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实施条例》（国务院令 第 405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运输条例》（国务院令 第 406 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伤保险条例》

《广东省道路交通安全管理条例》（2006 年 1 月 18 日广东省第十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二十二次会议通过）

《广东省道路运输管理条例》（2002 年 10 月 13 日广东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第三十七次会议通过）

《广东省安全生产条例》（广东省第九届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公告第 147 号）

《道路旅客运输及客运站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5 年第 10 号）

《道路运输从业人员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6 年第 9 号）

《机动车维修管理规定》（交通部令 2005 年第 7 号）

《汽车客运站安全生产规范》

《汽车客运站级别划分和建设要求》(JT 200-2004)

《广东省客运班车报班安全例检办法》

《广东省汽车客运班车报班安全例检技术规范》

《广东省道路旅客运输企业安全生产管理规范》等。

3. 术语与定义

3.1 汽车客运站

汽车客运站是公益性交通基础设施，是道路旅客运输网络的节点，是道路运输经营者与旅客进行运输交易活动的场所，是为旅客和运输经营者提供站务服务的场所，是培育和发展道路运输市场的载体。

3.2 一级车站

设施和设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交通行业标准 JT/T200-2004 《汽车客运站级别划分和建设要求》中有关一级站的相应配置，且具备下列条件之一：

- 1) 日发量在 10000 人次以上的车站；
- 2) 省、自治区、直辖市及其所辖市、自治州(盟)人民政府和地区行政公署所在地，如无 10000 人次以上的车站，可选取日发量在 5000 人次以上具有代表性的一个车站；
- 3) 位于国家级旅游区或一类边境口岸，日发量在 3000 人次以上的车站。

福田汽车客运站符合上述要求，属于一级车站。

3.3 配客点

指道路沿线（客运班线）设立的旅客上落点。

3.4 客运站经营

指以站场设施为依托，为道路客运经营者和旅客提供有关运输服务的经营活动。

3.5 营运客车

指用于营业性旅客运输的汽车。

3.6 三品

指枪支弹药、管制刀具、危险化学品及弩。

3.7 安全标准化

指从业单位具有健全的安全生产责任制、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安全操作规程，各生产环节和相关岗位的安全工作，符合法律、法规、规章、规程等规定，达到和保持规定的国家标准和行业标准的要求，实现安全生产工作持续改进。

4. 主要内容

车站安全标准化管理是运用科学、系统、规范、标准的方法，采用计划（PLAN）、实施（DO）、检查（CHECK）、改进（ACT）动态循环的

模式，规范安全生产行为，实现安全管理的持续改进，提高安全生产管理水平和绩效。

本规范主要由 8 个一级要素、32 个二级要素组成。

4.1 负责人与责任

4.1.1 负责人

1) 车站实行站长负责制，站长是车站最高管理者，负责本单位生产经营决策权。

2) 车站按照“一岗双责”原则，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管理者既对分管业务负责，又对分管业务范围内的安全工作负责。

3) 站长是车站安全生产的第一责任人，对车站安全生产负全面领导责任。分管安全生产领导是安全主要责任人，对车站安全生产负监督管理责任。车站安全办负责人是安全生产直接责任人，对车站安全生产负具体领导责任。各部门负责人对业务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负责。

4) 站长全面负责车站安全生产工作，落实安全生产基础工作和安全生产责任制，并提供资源支持。

5) 车站分管安全领导负责具体执行和落实客运站安全生产各项管理制度、操作规程和岗位责任制。

6) 车站领导树立正确的行为榜样；安全管理人员带头做好安全生产工作，各岗位人员认真履行安全生产职责义务。

7) 车站实施安全标准化管理, 推行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天候的安全管理和监督原则, 形成良好的安全文化。

4.1.2 方针与目标

1) 安全生产方针: 车站坚持“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综合治理”的安全生产方针, 把住安全生产源头关, 有序预防和减少因车站源头管理不到位而引发的安全生产事故。

2) 安全生产目标:

① 安保部:

A 安全、消防检查不合格处理率 100% 。

B 旅客行包检查率 100% 。

C 车辆出站检查率 100% 。

D 车辆回场必检率 100% 。

E 进站经营单位违规处理 98% 以上。

② 业务部:

A 车辆、司机证照检查率 100% 。

B 卫生检查合格率 99% 以上。

③ 综合部: 设备完好率 99% 以上。

④ 货运部: 办理托运、寄存物品安全检查率 100% 。

⑤ 财务部: 资金安全责任事故率为 0。

3) 实现安全生产目标的措施

① 客运站与车站各部门签订《部门安全生产责任书》，与进站经营者单位签订《交通安全生产责任书》，与营运驾驶员签订《驾驶员安全责任书》，依法明确双方的安全责任，并定期核查落实情况。

② 车站制定车站负责人、各级管理人员、服务人员岗位职责，明确各岗位安全责任，并根据安全生产责任，进行考核和奖惩，定期公告考核和奖惩情况。

4.1.3 安全生产管理机构

1) 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

车站成立以站长为组长，分管业务、安全监管负责人为副组长，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的车站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综合管理、指导、协调车站安全管理工作，制定并组织实施客运站安全生产管理制度和操作规程，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并负责监督检查。

安全生产管理领导小组机构名单详见《福田汽车客运站安全标准化制度体系》附件三。

2) 事故应急领导小组

车站成立以站长为组长的事故应急领导小组，负责组织制定车站各项应急预案和应急措施方案；领导、指挥、协调车站事故应急救援工作。

事故应急领导小组名单详见《福田汽车客运站安全标准化制度体系》

以上内容仅为本文档的试下载部分，为可阅读页数的一半内容。如要下载或阅读全文，请访问：<https://d.book118.com/61807002700007006>